檔 號:

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李美靜

電話:(06)2991111#1022

電子信箱: megan1203@mail. tainan.gov.

tw

受文者:臺南市立白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22日 發文字號:府人考字第114143103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

裝

訂

主旨:考試院114年10月8日修正發布「公務人員激勵辦法」,請查

照。

說明: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4年10月9日部管二字第

1145883978號函辦理,並檢附原函影本、修正條文、修正總

說明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:臺南市政府人事處